

第十一屆高雄市長盃全國圍棋錦標賽比賽辦法

- 一、比賽宗旨：發揚固有文化，端正社會風氣、普及圍棋教育。
- 二、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中華民國圍棋協會
- 三、主辦單位：高雄市體育總會
- 四、協辦單位：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鄭光峰市議員服務處
- 五、承辦單位：高雄市體育總會圍棋委員會、高雄市圍棋發展協會
- 六、比賽日期：110年12月19日（星期日）上午09：00報到，09：30開幕，10：00開賽。
- 七、比賽地點：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高雄市小港區學府路115號—捷運R3站下車2號出口出站，左轉立群路步行約7分鐘）
- 八、比賽組別：1. 七段組 2. 六段組 3. 五段組 4. 四段組 5. 三段組 6. 二段組 7. 初段組 8. 甲組：1~3級
9. 乙組：4~6級 10. 丙組：7~9級 11. 丁組：10~12級 12. 戊組：13~15級
13. 己組：16~18級 14. 庚組：19~21級 15. 辛組：22~24級
16. 晉級組（13路）：25~27級 17. 入門組（11路）：28~30級 18. 幼兒組（9路）
- 九、比賽辦法：
 - （一）採國際瑞士制，規則參照中華民國圍棋協會之規定。
 - （二）七段組報名未達24人則併入六段組（獎金以六段採計）。七段在前，六、七段組（現場抽籤）段差一先，黑棋181子勝，其餘各組一律分先，黑棋184.5勝。
 - （三）段位組及甲組比賽五盤，乙組以下須下完六盤。晉級組及入門組比賽5盤，幼兒組比賽四盤。
 - （四）09：30未完成報到手續或開幕時經裁判點名不到且未在座位上者，取消參賽資格。

（五）五、六、七段組每人用時25分鐘秒10秒一次，其餘各組當日大會公告之。

十一、報名方式：

1. 報名資格：凡圍棋愛好者皆可報名參加，級位己組（含）以下限18歲以下青少年參加，若有疑慮須提出證明。
2. 報名費用：段位組每人600元、級位組每人500元、晉級、入門、幼兒組400元。
個別報名請至郵局寄現金袋，內附報名資料（姓名、組別、連絡電話）。
己組以下（含己組）須附個人資料（生日） 收件人 蓋士洪 老師
3. 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12月10日前向圍棋委員會報名，逾時恕不受理，現場概不接受報名。
4. 報名地點：高雄市體育總會圍棋委員會辦事處（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333-8號）。

TEL：07-5371200

FAX：07-5371201 E-mail：ksh60006@yahoo.com.tw

十二、獎勵辦法：

組別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優勝
七段組	20000元	12000元	6000元	4000元	3000元	2000元
六段組	12000元	7000元	5000元	3000元	2000元	1000元
五段組	10000元	5000元	3000元	2000元	1000元	獎品
四段組	8000元	4000元	3000元	2000元	1000元	獎品
三段組	6000元	3000元	2000元	2000元	1000元	獎品
二段組	4000元	2000元	1500元	1000元	1000元	獎品
初段組	3000元	2000元	1500元	1000元	1000元	獎品



1. 段位各組前五名頒發獎金、獎盃、獎狀，餘四勝頒發獎品、獎狀，級位甲組五勝冠軍、四勝亞軍頒發獎盃、獎狀、獎品。
2. 級位乙組以下六勝冠軍、五勝亞軍、四勝季軍皆發獎盃、獎狀、獎品，晉級組入門組五勝冠軍、四勝亞軍頒發獎盃、獎狀、獎品，三勝季軍頒發獎盃、獎狀，幼兒組四勝冠軍、三勝亞軍頒發獎盃、獎狀、獎品，二勝季軍頒發獎盃、獎狀。
3. 段位組及級位甲組，依中華民國圍棋協會規定報升段位，不升段者大會得以取消得獎資格，並禁賽一年。
4. 本賽事係列入高雄區十二年國教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高雄市競賽表現採計參考項目，尚須同時合下列各項條件，方符合加分：
 1. 101學年度起，納入加分之核獎項目及人數，以不超過報名隊伍（人）1/3為限。
 2. 需達6隊（至少3個不同單位）以上隊伍參賽。
 3. 各運動競賽之項目及組別需達3隊（人）以上參加。

十二、其他事項：

1. 參賽者辛組以上供應餐點乙份〈素食者請在報名表上註明〉，贈精美紀念品。
2. 比賽中嚴禁家長、老師進場，違者該名選手警告一次，警告二次者取消比賽資格。
3.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隨時修改之。
4. 參賽選手服裝儀容整齊，嚴禁穿著拖鞋入場，穿著拖鞋者取消比賽資格。
5. 若遇天災、疫情，比賽順延，亦不退費。
6. 比賽當日，參賽選手及家長均需全程配合中央防疫措施。
7. 請陪同的家長配合大會維護秩序。不配合者，大會有權取消該名選手比賽資格。
8.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由大會隨時修改之。
9. 即時訊息及活動剪影，可上臉書粉絲團搜尋「高雄市體育總會圍棋委員會」查詢。

